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2024年2月

建设单位：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吴蛟龙  
编制单位：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吴蛟龙  
项目负责人： 谢双全

联系人 谢双全

电话： 15106055000

传真：

邮编： 362441

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 1 号 3 号楼

##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验收项目简介.....	1
2 验收依据.....	2
2.1 验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2
2.2 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其他相关文件.....	4
3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9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设备.....	10
3.4 水源及水平衡.....	11
3.5 生产工艺.....	11
3.6 项目变动情况.....	12
4 环境保护设施.....	13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3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7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6 验收执行标准.....	18
6.1 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18
6.2 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18
6.3 噪声排放评价标准.....	18
6.4 固体废物排放评价标准.....	19
6.5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19
7 验收监测内容.....	19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9
7.2 环境质量监测.....	21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8.1 检测内容、检测方法、使用仪器.....	21
8.2 质量保证.....	22
8.3 质量控制.....	22
9 验收监测结果.....	25
9.1 生产工况.....	25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5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9
10 环境管理检查.....	30
10.1 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人员配置情况.....	30

10.2 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营情况.....	30
10.3 生产阶段是否发生了扰民和污染事故.....	30
10.4 排污口规范化及建设情况检查.....	30
11 验收结论与建议.....	31
11.1 工程概况.....	31
11.2 环保设施运行效果.....	31
11.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3
11.4 总结论.....	33
11.2 对策建议.....	33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4

# 1 项目概况

## 1.1 验收项目简介

建设项目名称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 (阶段性)				
建设单位名称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经纬度)	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1号3号楼 (东经 118°06'16.071", 北纬 25°00'27.848")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建设依据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 技改 ( ) 迁建 ( )				
主要产品名称	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				
设计生产能力	纸尿裤 2.5 亿片/年、卫生巾 0.5 亿片/年、护理垫 0.3 亿片/年				
本次阶段性验收	纸尿裤 2.5 亿片/年				
环评时间	2023 年 8 月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11 月 25 日 -2024 年 1 月 18 日	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 月 19 日-20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泉州市安溪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厦门昱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文号 环评批复时间	泉安环评[2023]表 43 号, 2023 年 11 月 1 日	验收监测单位	粤珠环保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 万元	所占比例	2%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5 万元	所占比例	2.5%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下称“优妮舒公司”）成立于 2020 年，主要从事纸尿裤、卫生巾、无纺布制品生产加工。2023 年 8 月委托厦门昱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1 日通过泉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泉安环评[2023]表 43 号）；批复生产规模为年产纸尿裤 2.5 亿片、卫生巾 0.5 亿片、护理垫 0.3 亿片。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阶段性）（下称“本项目”）位于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 1 号，租赁他人闲置厂房进行生产经营。本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开始进行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安装施工，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竣工，环保设施调试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 月 18 日。受市场原因影响，优妮舒公司现阶段建设 3 条纸尿裤生产线，生产规模达到纸尿裤 1.875 亿片/年，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优妮舒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50524MA33RBKF2Y001P）。

目前，企业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安装完毕并投入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优妮舒公司委托粤珠环保科技（广东）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20 日对该建设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有关规定，优妮舒公司编制了《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本次验收范围包含整个项目，验收内容为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执行与落实情况、监测并分析评价项目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分析评价环保治理设施处理效果等；阶段性验收规模为年产纸尿裤 1.875 亿片。

## 2 验收依据

### 2.1 验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修改；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全国人大，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2018年10月26日修订，自2018年10月26日起实施；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修改；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修订通过，2020年9月1日起实施；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自2017年10月1日起实施；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自2017年11月20日起实施；

(9)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1号，2019年12月20日；

(10)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国务院令第736号，2021年3月1日。

## 2.2 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13号，2010年修订；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4) 生态环境办公厅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5)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6)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7)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

## 2.3 其他相关文件

(1)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2)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泉安环评[2023]表 43 号 2023 年 11 月 1 日；

(3)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50524MA33RBKF2Y001P），2023 年 12 月 28 日；

(4) 验收检测报告。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 1 号 3 号楼（东经 118°06'16.071"，北纬 25°00'27.848"），地处安溪经济合作区湖里园范围内。本项目西侧为福建宙泰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诚尔兴科技有限公司，南侧为山体，东侧为出租方厂房，北侧为出租方厂房、福建富一锦科技有限公司。周边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西南面 310m 处的仁峰村后山居住区。

项目地理位置详见图 3.1-1，项目环境关系示意图详见图 3.1-2，周边环境现状详见图 3.1-3。





图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3.1-2 项目环境关系示意图



危险废物贮存库



危险废物贮存库



消防栓及自动喷淋系统



排气筒



除尘袋



雨水口应急阀



消防沙（位于危险废物贮存库）



事故应急池（排空演练）

图3.1-3 周边环境现状照片

### 3.1.2 平面布置

本项目办公区域设置于3#生产厂房1-2F之间的隔层，便于生产问题及时反馈和沟通；生产车间布置于2#生产厂房1F和3#生产厂房1F，原料仓库布置于2#生产厂房1F部分、2F、4F，方便放置大量的原辅材料，成品仓库布置于3#生产厂房2-4F；两个厂房均设置有电梯、楼梯，方便进出。各个楼层功能分区明确，衔接方便，减少物料输送流程。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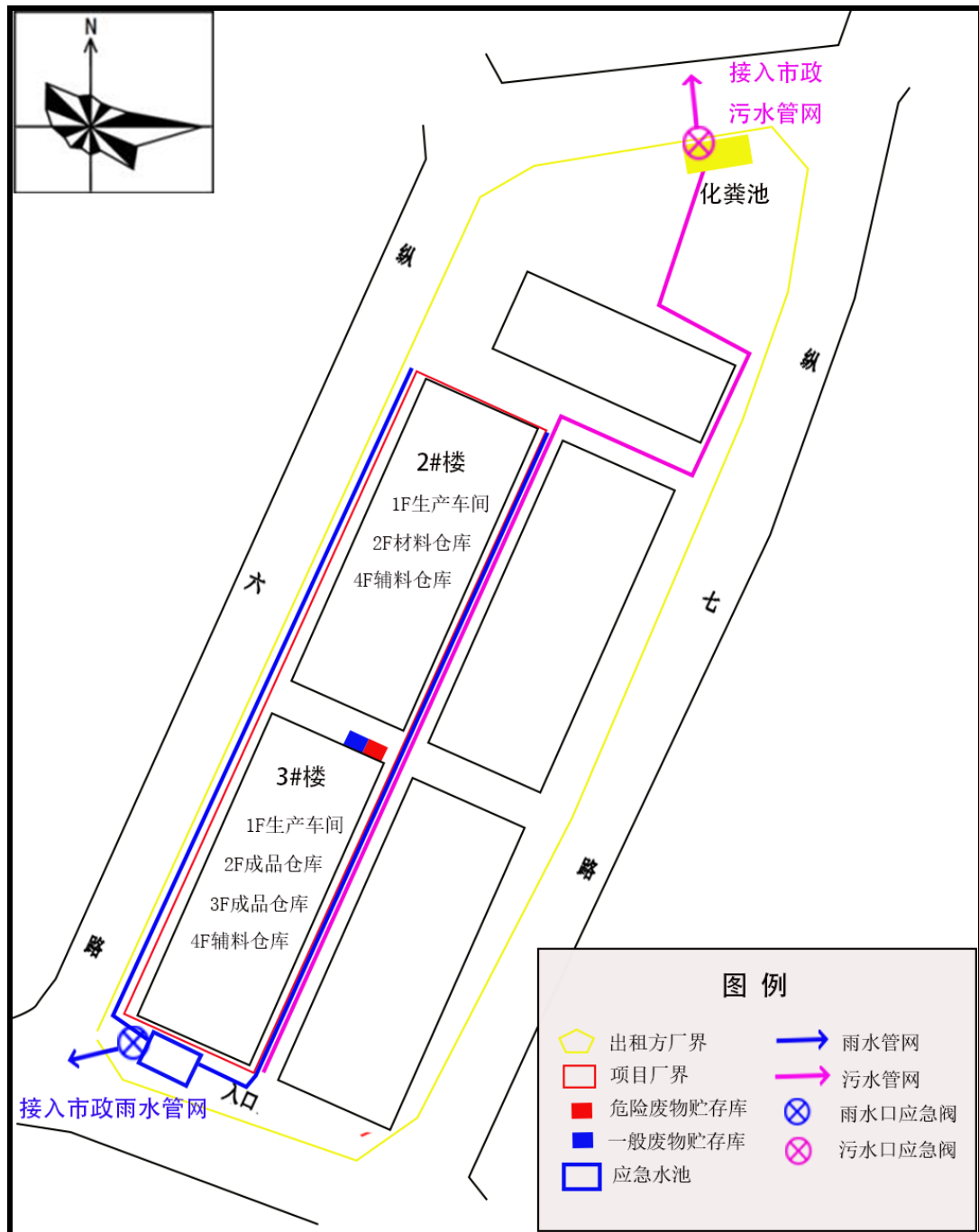


图3.1-4 项目平面布置图

### 3.2 建设内容

#### 3.2.1 项目产品方案及设计规模

(1) 项目名称：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阶段性）

(2) 生产组织及劳动定员：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日工作时间 8 小时。

(3) 职工总人数为 80 人，28 人住厂。

(4) 生产规模：年产纸尿裤 2.5 亿片。

根据现场情况，企业设计生产规模及实际产品方案详见表 3.2-1。

**表3.2-1 项目设计规模及验收方案**

序号	环评设计规模	本次阶段性验收
1	纸尿裤 2.5 亿片/年	纸尿裤 2.5 亿片/年
2	卫生巾 0.5 亿片/年	/
3	护理垫 0.3 亿片/年	/

#### 3.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组成

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包括主体工程、办公及生活区、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组成。项目组成情况详见表 3.2-2。

**表3.2-2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2#生产厂房 1 栋 4F 砖混结构厂房,本项目租用其 1-2F、4F; 1F, 作为生产车间及原料仓库, 布置 1 条纸尿裤生产线、1 条卫生巾生产线、1 条护理垫生产线; 2F, 整层作为原料仓库; 4F, 整层作为原料仓库。	1 栋 4F 砖混结构厂房, 本项目租用其 1-2F、4F; 1F, 作为原料仓库, 面积 2278.36 m <sup>2</sup> ; 2F, 整层作为原料仓库, 面积 3039.92 m <sup>2</sup> ; 4F, 整层作为原料仓库, 面积 3039.92 m <sup>2</sup> 。	1F 未布置生产线
	3#生产厂房 1 栋 4F 砖混结构厂房,整栋租用。 1F, 纸尿裤生产车间, 布置 3 条纸尿裤生产线; 2F, 整层作为成品仓库; 3F, 整层作为成品仓库; 4F, 整层作为成品仓库。	1 栋 4F 砖混结构厂房, 整栋租用。 1F, 作为纸尿裤生产车间, 布置 3 条纸尿裤生产线, 面积 2869.28 m <sup>2</sup> ; 2F, 整层作为成品仓库, 面积 2769.28 m <sup>2</sup> ; 3F, 整层作为成品仓库, 面积 2869.28 m <sup>2</sup> ; 4F, 整层作为成品仓库, 面积 2869.28 m <sup>2</sup> 。	/
办公区域	办公区 利用 3#生产厂房 1-2F 之间的隔层	利用 3#生产厂房 1-2F 之间的隔层, 占地面积约 200 m <sup>2</sup>	/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市政供电系统供应	由市政供电系统供应, 厂内 3#生产厂房有 1 个约 100 m <sup>2</sup> 的配电房
	供水	由市政供水系统供应	由市政供水系统供应
	排水	雨污分流, 雨水进入市政雨水	雨污分流, 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系统,

		管网系统,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30m <sup>3</sup> ,位于厂区北侧）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废气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	袋式除尘器+20m高排气筒 车间设置为密闭式车间,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再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排气筒排放。	排气筒高度增加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回收	由当地环卫部门回收	/
		边角料和不合格品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外售给可回收利用单位	由晋江市和兴塑料有限公司回收	/
废润滑油		/	暂存于厂区危建省能安新能收废暂存间,委托福源科技有限公司回处置	/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设备

根据现场情况,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详见表 3.2-3。主要生产设各详见表 3.2-4。

表3.2-3 生产原辅料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环评设计年用量 (t)	检测期间用量 (两天, t)	实际年用量 (t)	备注
一、原辅材料用量					
1	木浆	1600t	4.90t	735t	/
2	高吸水性树脂	1000t	3.07t	460.5t	/
3	无纺布	660t	2.02t	303t	/
4	卫生纸	100t	0.31t	46.5t	/
5	氨纶丝	20t	0.10t	15t	/
6	热熔胶	110t	0.33t	50t	/
7	底膜	330t	1.01t	151.5t	/
8	腰贴	60t	0.30t	45t	/
9	棉芯	800t	2.45t	367.5t	/
二、能源水资源用量					
10	水	2160t	13.6t	2040t	/
11	电/kwh	350 万	1.67 万	250.5 万	/

表3.2-4 主要生产设各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所在位置
			环评设计数量 (台)	实际安装数量 (台)	增减量	
1	纸尿裤生产线 (1#-3#生产线)	50m	3	3	0	3#厂房 1F
2	纸尿裤生产线 (4#生产线)	50m	1	0	/	尚未建成

3	卫生巾生产线 (5#生产线)	50m	1	0	/	尚未建成
4	护理垫生产线 (6#生产线)	50m	1	0	/	尚未建成
5	空压机	/	2	2	0	3#厂房北侧

###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现阶段企业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6.8t/d，污水产生量为 5.44t/d。项目用排水平衡情况详见图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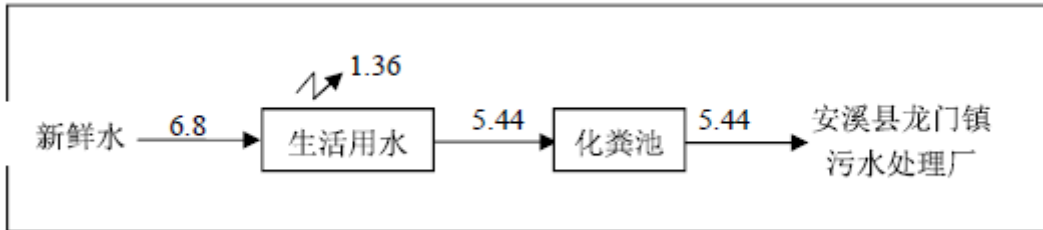


图3.4-1 现状实际用水量平衡图 (单位: t/d)

### 3.5 生产工艺

现阶段本厂已建设纸尿裤生产线，卫生巾、护理垫生产线尚未投入。纸尿裤生产工艺与环评设计内容一致，其生产工艺及其产污节点简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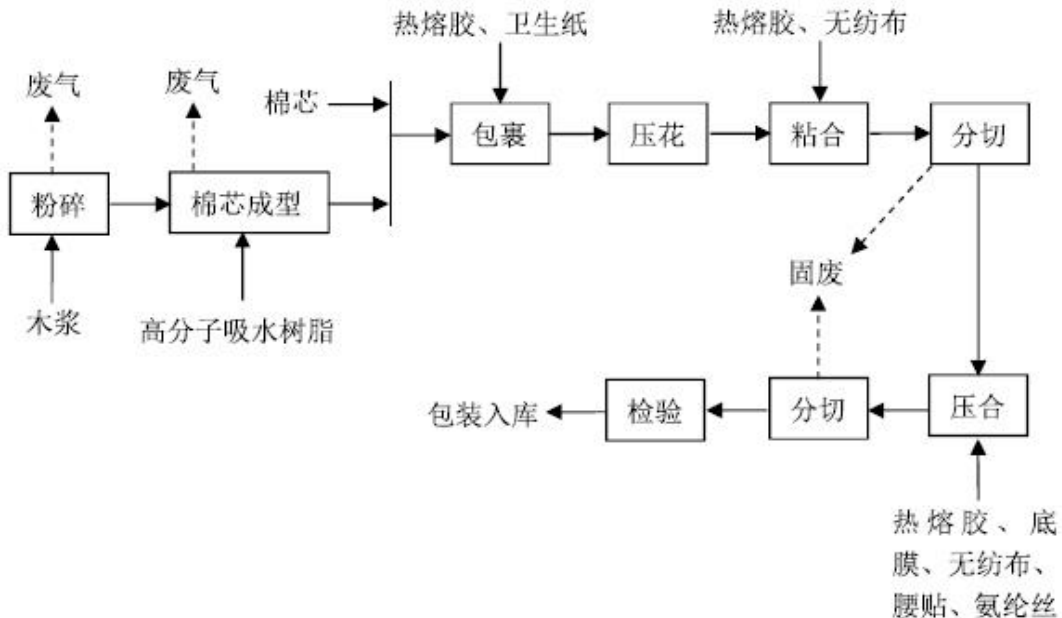


图3.5-1 纸尿裤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 (1) 工艺流程简述

纸尿裤的主要原材料为棉芯和高分子吸水树脂，项目所用棉芯一部分外购，一部分在厂区内自行生产。

棉芯制作：外购的木浆使用粉碎机进行粉碎，以获得比较理想的绒毛纤维，再喷洒高分子吸水树脂后压合形成棉芯。

纸尿裤制作：利用热熔胶将卫生纸包裹在上下棉芯中间，根据产品需求采用机器压花纹，将无纺布经热熔胶粘合在包裹的棉芯上，再进行分切形成半成品，在热熔胶的作用下将底膜、无纺布、腰贴、氨纶丝等配件压合在半成品上，进而进行成品分切去除边角料，经检查合格后装箱即可成品。

## (2) 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主要为生活污水、粉尘废气、设备噪声及固体废物等，产污节点情况详见下表分析内容。

**表3.5-1 产污节点及其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污节点	污染因子
废水	W1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COD、BOD <sub>5</sub> 、SS、氨氮
废气	G1	粉尘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颗粒物
噪声	N	生产噪声	设备运行	Leq (A)
固体废物	S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S2	边角料和不合格品	分切工序	废布料
	S3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废气治理	颗粒物
	S4	废润滑油	设备维保	矿物油

## 3.6 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3.5-2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变动原因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化
废气（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	袋式除尘器+20m高排气筒	袋式除尘器+25m高排气筒	排气筒加高	因厂房高度较高，故排气筒高度增加	否

对照《生态环境办公厅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实际建设规模、主要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未超出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范围内，未构成重大变动。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项目依托出租方的 1 个化粪池（位于本项目生产厂房南侧），总体积为 30m<sup>3</sup>，剩余处理规模为 15m<sup>3</sup>/d。

表4.1-1 项目废水污染物治理设施情况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t/d)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氨氮、BOD5、SS 等	间断	5.44	三级化粪池	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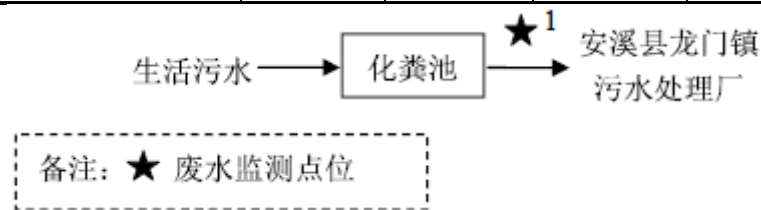


图4.1-1 生活污水处理流程

####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项目已建 3 条纸尿裤生产线设置于封闭式车间内，每条生产线产生的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经“生产线自带集气设施+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合并汇入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编号 DA002）排放。

本项目 3 条纸尿裤生产线各配套 1 个袋式除尘器，合计 3 个袋式除尘器；袋式除尘器内置玻璃纤维滤袋。废气排放及治理情况详见表 4.1-2。

表4.1-2 项目废气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参数	排放口情况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袋式除尘器	方形排气筒，高度：25m；规格：1.8m×1.0m	预留采样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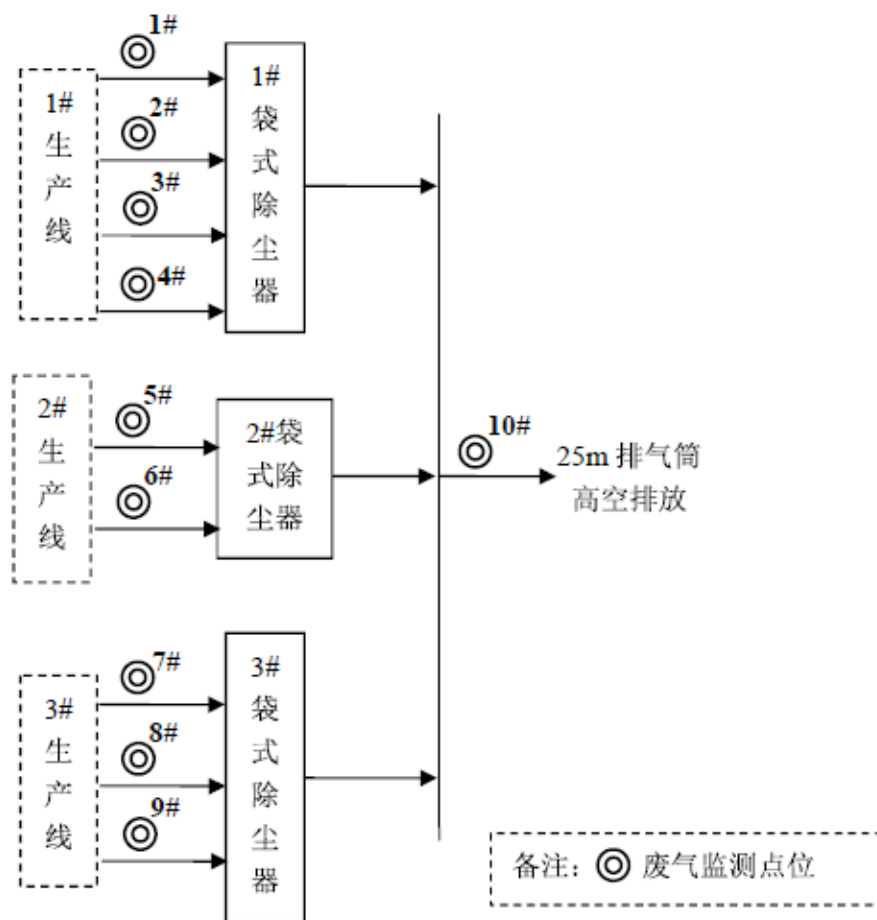


图4.1-2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于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为了有效降低项目厂界噪声，根据项目噪声源及周围环境特征，在采取以下措施情况下，能使厂界噪声达标。

- (1) 合理布局，对于高噪声设备尽可能放置在厂房中央；
- (2) 选用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从源头减小噪声及振动的不利影响；
- (3) 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对老化和性能降低的旧设备进行及时更换，使之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项目噪声经有效降噪，在经空间距离的自然衰减后，其厂界均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4.1.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详见表4.1-3。

表4.1-3 固废处理、处置措施一览表

NO.	污染物	产生量(t/a)	性质	环保设施
1	生活垃圾	16	/	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2	边角料和不合格品	8	一般工业固废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3#厂房占地北侧, 面积 16 m <sup>2</sup> ) ; 由晋江市和兴塑料有限公司回收。
3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0.35	同上	
4	废润滑油	0.2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3#厂房北侧, 占地面积 16 m <sup>2</sup> ) ; 委托福建省能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综上, 本项目生活污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 4.1.5 其他环保设施

项目已设置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治理设施规范化排污口, 并张贴废气排放口标志牌, 同时在规定位置设置采样口, 并按要求设置了监测采样平台及采样通道等。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 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 环保投资 25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 2.5%, 具体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详见表 4.2-1。

表4.2-1 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

序号	因素	设施名称	投资(万元)
1	废水	三级化粪池	0(依托出租方)
2	废气	3个袋式除尘器、1根25m排气筒及其相关集气管道、风机等	22
3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等	0.5
4	固废	设置 16 m <sup>2</sup> 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 1 个	1
		设置 16 m <sup>2</sup> 的危险废物贮存库 1 个	1.5
5		合计	25

## （2）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委托厦门昱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1 日通过泉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泉安环评[2023]表 43 号）；批复生产规模为年产纸尿裤 2.5 亿片、卫生巾 0.5 亿片、护理垫 0.3 亿片。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阶段性）位于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 1 号，租赁他人闲置厂房进行生产经营。本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开始进行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安装施工，2023 年 11 月 20 日竣工。从项目开工建设到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完成过程中，环保实际投资为 25 万元，执行了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落实了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三同时”原则。

##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选址于福建省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1号3号楼。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能够满足环境规划要求。项目选址符合用地规划要求，其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主要是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对环境的影响，只要认真落实本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运营是可行的。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泉安环评[2023]表43号），批复要求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级标准（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后排入安溪县龙门污水处理厂处理。

2、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0m高排气筒排放。加强车间设备维护，确保废气收集效果，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

3、优化车间生产设备布局，选用低噪声的生产设备，采取有效的综合消声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筒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应按照规定要求建设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和危险废物暂存区，一般工业固废经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集中收集后出售给相关厂家回收利用，危险废物经危险废物暂存区集中收集后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转运过程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强化危险废物运输过程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5、应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按要求建设和配置

防范事故风险的设施和装备。制定有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救援演练。

6、应规范设置排污口和标志，按监测规范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 6 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采用《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所确定的标准进行验收，对已修订新颁布的标准则采取新标准进行校核。

### 6.1 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验收对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

表6-1 生活污水验收标准

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
标准限值（mg/L）	6~9	500	300	400	45

### 6.2 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项目外排废气主要为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以颗粒物表征，废气排放验收对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表6-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厂界浓度最高点 (mg/m <sup>3</sup> )
		排气筒 (m)	二级 (kg/h)	
颗粒物	120	25	14.45	1.0

### 6.3 噪声排放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表6-3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标准值 dB (A)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 6.4 固体废物排放评价标准

固体废物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妥善处置，防止二次污染。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区内暂时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时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6.5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属于城市生活污染源，不纳入总量控制管理。本项目无废水、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 7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的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7.1.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的验收监测情况详见表 7.1-1。

表7.1-1 生活污水验收监测一览表

废水类别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活污水	化粪池出口	★1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	4次/天	2天

#### 7.1.2 废气

##### (1) 有组织排放

项目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情况如下：

表7.1-2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名称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	1#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1	颗粒物	3次/天，监测2天
	2#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2		
	3#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3		

4#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4
5#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5
6#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6
7#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7
8#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8
9#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9
10#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10

## (2) 厂界无组织排放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情况如下：

**表7.1-3 厂界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名称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参照点)	○1	颗粒物	4次/天, 监测2天
	厂界下风向 2# (监控点)	○2		
	厂界下风向 3# (监控点)	○3		
	厂界下风向 4# (监控点)	○4		

**表7.1-4 厂界无组织废气采样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采样期间, 天气参数及监测结果					
		湿度%	气温 (°C)	大气压 (Kpa)	天气情况	风向	风速 (m/s)
2024.1.19	1	59.7	17.6	101.3	阴	东北风	1.4
	2	60.1	17.2	101.3	阴	东北风	1.3
	3	60.5	16.8	101.2	阴	东北风	1.4
	4	60.9	16.2	101.2	阴	东北风	1.3
2024.1.20	1	64.3	15.8	101.5	阴	东北风	1.3
	2	63.9	16.2	101.5	阴	东北风	1.3
	3	63.1	17.0	101.4	阴	东北风	1.4
	4	62.7	17.4	101.3	阴	东北风	1.4

## 7.1.3 厂界噪声

**表7.1-5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名称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厂区东侧厂界外 1m	▲1	厂界噪声	昼夜间噪声, 夜间最大声级, 各监测1次, 监测2天
	厂区南侧厂界外 1m	▲2		
	厂区西侧厂界外 1m	▲3		
	厂区北侧厂界外 1m	▲4		

具体监测点位详见图 7.1-1。



检测点位示意图：▲为噪声监测点，○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为废水监测点，◎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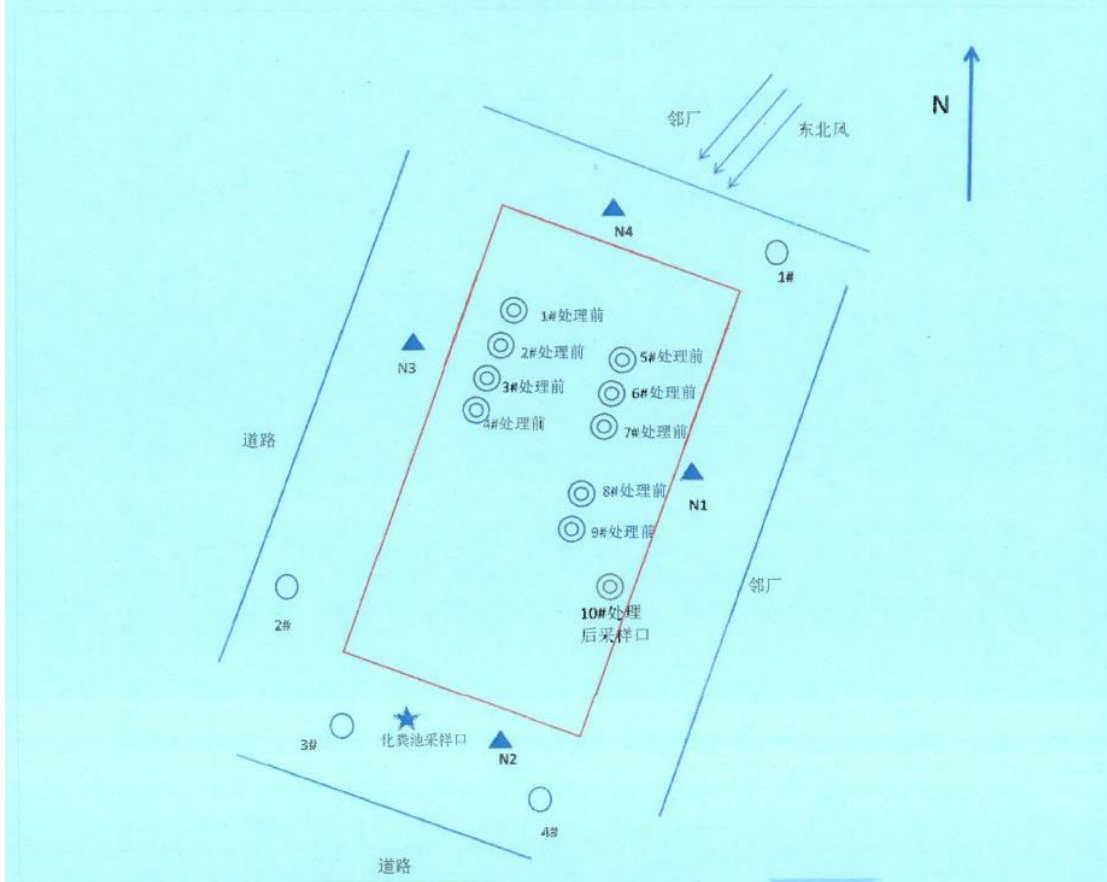


图7.1-1 验收监测点位图

## 7.2 环境质量监测

根据《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泉安环评[2023]表 43 号），本次验收不需要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负责实施本验收监测的检测机构为粤珠环保科技（广东）有限公司，粤珠环保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具备 CMA 国家计量认证资质，证书编号为 202019124967（有效期至 2026 年 4 月 8 日）。

### 8.1 检测内容、检测方法、使用仪器

检测内容、检测方法、使用仪器见表 8-1。

**表8-1 验收检测内容、检测方法、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编号及名称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HJ836-2017	YQ-F033-1 电子天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HJ1263-2022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YQ-C008-2 声级校准器、 YQ-C007-02 多功能声级计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HJ706-2014	
pH 值	水质 pH 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YQ-C009-02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1901-1989	YQ-F033-2 电子天平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YQ-F037 溶解氧测定仪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YQ-F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8.2 质量保证

- (1) 验收检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时进行；
- (2) 检测所用计量仪器均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噪声检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 (4) 检测人员均经过培训并合格后持证上岗作业，人员资质信息见下表。

**表8-2 监测人员资质信息表**

序号	姓名	上岗证号
1	刘杜诗	20221228
2	薛凯	20230103
3	段建华	20221229
4	黄长达	20221223
5	曾琳	20201016
6	黄钰	202190068

## 8.3 质量控制

**表8-3 平行双样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浓度 (mg/L)	相对偏差%	评价标准	结果评价
2024.1.21	氨氮	实验室平行	29.1	27.8	-2.3	≤10%	符合
		现场平行		29.1	0.0		
		现场平行	30.0	31.3	2.1		
2024.1.21	化学需	实验室平行	386	386	0	≤10%	符合

	氧量	现场平行		386	0		
		现场平行	382	382	0		

表8-4 空白样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测定值	标准值 (K=2)	证书编号	结果评价
2024.1.21	化学需氧量	mg/L	<4	<4	<4	符合
			氨氮	<4	<4	<4
2024.1.21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0.025	<0.025	<4	符合
			<0.025	<0.025	<4	符合
2024.1.20-2024.1.25	化学需氧量	mg/L	<0.5	<0.5	<0.5	符合
2024.1.21-2024.1.26			<0.5	<0.5	<0.5	符合
2024.1.21-2024.1.22	总悬浮颗粒物(有组织)	mg/m <sup>3</sup>	0.02	0.04	±0.5	符合
			0.03	0.01	±0.5	符合
2024.1.21-2024.1.22	颗粒物(有组织)	mg/m <sup>3</sup>	0.05	0.08	±0.5	符合
			0.06	0.04	±0.5	符合

表8-5 标准样品结果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测定值	标准值 (K=2)	证书编号	结果评价
2024.1.21	化学需氧量	mg/L	24	23.7±1.1	BY400011	符合
2024.1.21	氨氮	mg/L	2.07	2.06±0.10	BY400012	符合
2024.1.20-2024.1.2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70.1	69.7±3.5	BY400124	符合
2024.1.21-2024.1.26			69.9	69.7±3.5	BY400124	符合

表8-6 无组织废气采样器校准结果表

校准日期	采样仪器名称及编号	核查气路	采样仪器示值 (L/min)	标准仪器示值 (L/min)				误差 (%)	标准限值 (%)	校准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4.1.19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YQ-C005-1	颗粒物	100	100.71	100.46	100.13	100.43	0.43	±2	符合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YQ-C005-2	颗粒物	100	99.90	99.00	100.70	99.87	-0.13	±2	符合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YQ-C005-3	颗粒物	100	99.09	99.00	99.71	99.27	-0.73	±2	符合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YQ-C005-4	颗粒物	100	100.12	99.44	99.20	99.59	-0.41	±2	符合
2024.1.20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YQ-C005-1	颗粒物	100	100.43	100.81	100.99	100.74	0.74	±2	符合
	智能综合大	颗	100	100.18	99.00	99.99	99.72	-0.28	±2	符合

	气采样器 YQ-C005-2	颗粒物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YQ-C005-3	颗粒物	100	99.45	99.00	99.80	99.42	-0.58	±2	符合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YQ-C005-4	颗粒物	100	99.29	99.03	99.58	99.30	-0.70	±2	符合

表8-7 有组织废气采样器校准结果表

校准日期	采样仪器名称及编号	核查气路	采样仪器示值 (L/min)	标准仪器示值 (L/min)				误差 (%)	标准限值 (%)	校准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4.1.19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YQ-C001-2	烟尘	20	19.93	19.81	19.79	19.84	-0.79	±2	符合
			30	30.28	29.70	29.88	29.96	-0.15	±2	符合
			50	50.28	49.50	49.97	49.92	-0.17	±2	符合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YQ-C001-3	烟尘	20	19.98	20.06	19.99	20.01	0.05	±2	符合
			30	30.06	29.70	29.76	29.84	-0.53	±2	符合
			50	50.46	49.50	50.21	50.06	0.11	±2	符合
2024.1.20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YQ-C001-2	烟尘	20	20.03	20.20	20.02	20.09	0.43	±2	符合
			30	30.26	29.70	29.70	29.89	-0.37	±2	符合
			50	50.06	49.50	49.73	49.76	-0.47	±2	符合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YQ-C001-3	烟尘	20	19.94	20.12	20.19	20.08	0.41	±2	符合
			30	30.04	29.70	29.88	29.87	-0.43	±2	符合
			50	49.50	49.50	49.57	49.52	-0.96	±2	符合

表8-8 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校准日期	采样仪器名称及编号	校准设备及编号	标准声级 dB (A)	校准前声级 dB (A)	误差 dB (A)	校准后声级 dB (A)	误差 dB (A)	结果评价
2024.1.19 (昼间)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YQ-C007-2	AWA6021A 声级校准器 YQ-C008-2	94.0	93.8	-0.2	93.8	-0.2	符合
2024.1.19 (夜间)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YQ-C007-2	AWA6021A 声级校准器 YQ-C008-2	94.0	93.8	-0.2	93.7	-0.3	符合
2024.1.20 (昼间)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YQ-C007-2	AWA6021A 声级校准器 YQ-C008-2	94.0	93.8	-0.2	93.8	-0.2	符合
2024.1.20 (夜间)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YQ-C007-2	AWA6021A 声级校准器 YQ-C008-2	94.0	93.7	-0.3	93.8	-0.2	符合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附录三工况记录推荐方法，本项目属于生产制造类项目，采用产品产量核算进行记录工况。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纸尿裤生产线连续、稳定、正常生产，配套的环保设施（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工况证明见下表。

表9.1-1 生产工况一览表

项目	设计规模	生产规模（万片/d）	生产工况
2024年1月19日	年产纸尿裤2.5亿片 （日产纸尿裤83.3万片）	62.5	75.0%
2024年1月20日		62.5	75.0%

###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 （1）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袋式除尘器对颗粒物去除率约95.3%。

##### （2）废水治理设施

由于职工生活污水进口采样条件受限（由于生活污水为间歇性废水，且直接排入化粪池，进口样采不到），职工生活污水进口浓度未知，故未核算化粪池去除率。

##### （3）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厂内生产设备经减振、隔声处理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综合利用。

#### 9.2.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1）废气

###### ①有组织废气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9.2-1和表9.2-2。

表9.2-1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监测结果表（2024.1.19）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	2	3	平均值	标准限值	
1#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7206	7143	7112	7154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74	183	179	179	/
		排放速率 (kg/h)	1.25	1.31	1.27	1.28	/
2#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16765	16617	16848	16763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89	182	180	184	/
		排放速率 (kg/h)	3.17	3.02	3.03	3.08	/
3#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4813	4753	1827	3798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76	184	171	177	/
		排放速率 (kg/h)	0.847	0.875	0.312	0.672	/
4#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14530	14755	14609	14631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75	181	171	175	/
		排放速率 (kg/h)	2.54	2.67	2.50	2.54	/
5#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19201	19210	19326	19246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88	194	183	188	/
		排放速率 (kg/h)	3.61	3.73	3.54	3.62	/
6#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3796	3775	3844	380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202	194	187	194	/
		排放速率 (kg/h)	0.768	0.732	0.719	0.738	/
7#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5631	5529	5596	558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90	196	187	191	/
		排放速率 (kg/h)	1.07	1.08	1.05	1.07	/
7#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2459	2492	2521	2491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97	183	184	188	/
		排放速率 (kg/h)	0.484	0.456	0.464	0.468	/
8#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7750	7622	7666	7679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97	206	204	202	/
		排放速率 (kg/h)	1.53	1.57	1.56	1.55	/
9#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³/h)	49322	47939	47201	48154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4.3	15.1	14.7	14.7	≤120
		排放速率 (kg/h)	0.705	0.724	0.694	0.708	14.45

表9.2-2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监测结果表（2024.1.20）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	2	3	平均值	标准限值	
1#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杆流量 (m³/h)	7208	7147	7183	7179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87	172	176	178	/
		排放速率 (kg/h)	1.35	1.23	1.26	1.28	/
2#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杆流量 (m³/h)	17051	16989	17142	17061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82	179	183	181	/
		排放速率 (kg/h)	3.10	3.04	3.14	3.09	/
3#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杆流量 (m³/h)	4821	4858	4766	481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75	179	181	178	/
		排放速率 (kg/h)	0.844	0.870	0.863	0.857	/
4#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杆流量 (m³/h)	14486	14434	14633	14518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68	159	166	164	/

		排放速率 (kg/h)	2.43	2.30	2.43	2.38	
5#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19235	19061	19176	19157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79	189	172	180	/
		排放速率 (kg/h)	3.44	3.60	3.30	3.45	/
6#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3846	3794	3774	380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94	181	177	184	/
		排放速率 (kg/h)	0.746	0.687	0.668	0.700	/
7#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5652	5573	5688	5638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84	172	193	183	/
		排放速率 (kg/h)	1.04	0.959	1.10	1.03	/
8#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475	2525	2495	2498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97	183	192	191	/
		排放速率 (kg/h)	0.488	0.462	0.479	0.477	/
9#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前采样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7897	7692	7749	7779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73	168	181	174	/
		排放速率 (kg/h)	1.37	1.29	1.40	1.35	/
10#木浆粉碎棉芯成型 废气处理后采样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49830	47939	48552	48774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4.2	14.3	13.8	14.1	≤120
		排放速率 (kg/h)	0.708	0.686	0.670	0.688	14.45

根据监测结果，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 ②厂界无组织废气

表9.2-3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2	3	4	最大	
2024.1.19	上风向1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197	0.180	0.174	0.188	0.461	≤1.0
	下风向2		0.461	0.438	0.428	0.386		
	下风向3		0.455	0.442	0.379	0.418		
	下风向4		0.405	0.411	0.417	0.444		
2024.1.20	上风向1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174	0.233	0.236	0.285	0.478	≤1.0
	下风向2		0.450	0.387	0.429	0.443		
	下风向3		0.435	0.476	0.469	0.430		
	下风向4		0.394	0.450	0.462	0.478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 (2) 废水

表9.2-4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2	3	4	范围	
2024.1.19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无量纲)	7.1	6.9	7.0	7.1	6.9-7.1	6-9
		悬浮物 (mg/L)	262	254	271	265	263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386	392	378	388	386	≤500

2024.1.2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58	164	154	173	162	≤300
	氨氮 (mg/L)	27.8	30.2	28.9	29.4	29.1	≤45
	pH (无量纲)	7.0	7.1	6.9	7.0	6.9-7.1	6-9
	悬浮物 (mg/L)	288	262	273	281	276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396	373	382	378	382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62	154	171	168	164	≤300
	氨氮 (mg/L)	28.2	31.4	29.8	30.7	30.0	≤45

表9.2-5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氨氮 mg/L	悬浮物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五日生化需氧 量 mg/L
生活污水 排放口	评价指标				
	第一天的均值或范围	29.1	263	386	162
	第二天的均值或范围	30.0	276	382	164
	两天的均值或范围	29.55	269.5	384	163
	标准限值	≤45	≤400	≤500	≤300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污染物排放量 t/a	0.0482	/	0.6267	/
污水厂出口排放量 t/a	0.0082	/	0.0816	/	

注：※项目职工生活污水平均日排水量 5.44 吨，年工作 300 天，故生活污水年排放量：  
5.44t/d×300d=1632t。

※化学需氧量、氨氮年排放量=项目的污水排放量×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限值（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

根据监测结果，外排生活污水中各污染物指标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要求。

### (3) 厂界噪声

表9.2-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点位名称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 <sub>eq</sub> /dB (A)	最大声级 L <sub>max</sub> /dB (A)	评价标准 L <sub>eq</sub> /dB (A)	结论
2024.1.19 (昼间)	厂区东侧厂界外 1m▲1	生产噪声	63	/	65	达标
	厂区南侧厂界外 1m▲2		61	/	65	达标
	厂区西侧厂界外 1m▲3		63	/	65	达标
	厂区北侧厂界外 1m▲4		62	/	65	达标
2024.1.19 (夜间)	厂区东侧厂界外 1m▲1	环境噪声	53	58	55	达标
	厂区南侧厂界外 1m▲2		49	53	55	达标
	厂区西侧厂界外 1m▲3		52	56	55	达标
	厂区北侧厂界外 1m▲4		50	54	55	达标
2024.1.20 (昼间)	厂区东侧厂界外 1m▲1	生产噪声	63	/	65	达标
	厂区南侧厂界外 1m▲2		60	/	65	达标
	厂区西侧厂界外 1m▲3		63	/	65	达标
	厂区北侧厂界外 1m▲4		61	/	65	达标
2024.1.20 (夜间)	厂区东侧厂界外 1m▲1	环境噪声	52	57	55	达标
	厂区南侧厂界外 1m▲2		50	53	55	达标



	厂区西侧厂界外 1m▲3		53	58	55	达标
	厂区北侧厂界外 1m▲4		51	55	55	达标

注：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夜间频发噪声最大声级超过限值的幅度不得高于 10dB（A），即本项目夜间最大声级执行标准为 65dB（A）。

根据监测结果，生产设备经减振、隔声处理后，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表9.2-7 项目固废产生、处置措施一览表

NO.	污染物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性质	环保设施
1	生活垃圾	16	16	/	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2	边角料和不合格品	8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3#厂房北侧，占地面积 16 m <sup>2</sup> ）； 由晋江市和兴塑料有限公司回收
3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0.35	0.35		
4	废润滑油	0.2	0.2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3#厂房北侧，占地面积 16 m <sup>2</sup> ）； 委托福建省能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生活垃圾每天由园区环卫部定期清运，做到日产日清；边角料和不合格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暂存于 3#厂房北侧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16 m<sup>2</sup>），由晋江市和兴塑料有限公司回收回收，目前边角料和不合格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暂存量约 0.2t；废润滑油临时贮存于 3#厂房北侧的危险废物贮存库（占地面积 16 m<sup>2</sup>），委托福建省能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目前厂区无废润滑油暂存。

####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生活污水单独预处理后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不纳入总量控制管理。

###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噪声经车间墙体隔声、减振垫等措施降噪处理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项目污染物均得到有效的处理和综合利用，项目正常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10 环境管理检查

### 10.1 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人员配置情况

项目由本公司筹建，项目的运营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负责，项目未单独设置环境管理机构，由公司经理负责制下设兼职环境管理员 1 人。负责日常管理。

### 10.2 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营情况

#### (1) 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

#### (2) 废气

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加强车间密闭管理，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3) 噪声

项目噪声的控制措施包括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

#### (4)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分别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险废物贮存库（均为 3# 厂房北侧，占地面积均为 16 m<sup>2</sup>）。固废暂存场所已采取水泥硬底化处理，并敷设环氧树脂防渗层。

### 10.3 生产阶段是否发生了扰民和污染事故





该项目自运行以来，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 10.4 排污口规范化及建设情况检查

#### (1) 排污口规范化

排污口规范化要求执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详见表 10-1。要求各排污口（源）提示标志形状采用正方形边框，背景颜色采用绿色，图形颜色采用白色。标志牌应设在与之功能相应的醒目处，并保持清晰、完整。

表10-1 各排污口（源）标志牌设置示意图

名称	废气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提示图形符号				
功能	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2) 建设单位应在各排污口处设立或挂上标志牌，标志牌应注明污染物名称以及警示周围群众。建设单位应把有关排污情况及污染防治措施的运行情况建档管理。

(3) 排污口建设情况检查

该项目废气设施设有满足采样监测条件的采样口。

## 11 验收结论与建议

### 11.1 工程概况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阶段性）位于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1号，总投资1000万元，实际生产规模年产纸尿裤1.875亿片。项目年工作时间为300天，日工作时间为8小时。职工总人数为80人，28人住厂。

### 11.2 环保设施运行效果

#### 11.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 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袋式除尘器对颗粒物去除率约95.3%。

(2) 废水治理设施

由于职工生活污水进口采样条件受限（由于生活污水为间歇性废水，且直接排入化粪池，进口样采不到），职工生活污水进口浓度未知，故未核算化粪池去除率。

### **(3) 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厂内生产设备经减振、隔声处理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综合利用。

## **11.2.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1) 废气**

有组织废气：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 **(2)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生活污水中各污染物指标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限值）要求。

### **(3) 厂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厂内生产设备经减振、隔声处理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每天由园区环卫部定期清运，做到日产日清；边角料和不合格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暂存于3#厂房北侧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面积约16 m<sup>2</sup>），由晋江市和兴塑料有限公司回收回收，目前边角料和不合格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暂存量约0.2t；废润滑油临时贮存于3#厂房北侧的危险废物贮存库（占地面积16 m<sup>2</sup>），委托福建省能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置，目前厂区无废润滑油暂存。

### **(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生活污水单独预处理后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不纳入总量控制管理。

### 11.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安溪县龙门镇污水处理厂；木浆粉碎、棉芯成型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噪声经车间墙体隔声、减振垫降噪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项目污染物均得到有效的处理和综合利用，项目正常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11.4 总结论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阶段性）位于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 1 号，实际生产规模年产纸尿裤 1.875 亿片。项目固体废物全部委托处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废气、噪声经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 11.2 对策建议

（1）加强废气无组织排放的控制，生产期间通过加强车间密闭管理，最大限度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2）做好企业环境管理，加强环保处理设备运行维护，确保本厂废气、噪声等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教育，做好固体废弃物的管理工作，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环保资料档案。

（4）加强管理，生活垃圾应及时清理外运，保持环境卫生，避免二次污染。

（5）加强消防安全防火管理，加强环境风险防控，认真落实应急预案管理要求并定期组织环境应急演练，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纸尿裤、卫生巾、护理垫生产项目（阶段性）				项目代码	2308-350524-04-03-359329		建设地点	福建省安溪县官桥镇殿前路 1 号 3 号楼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纸制品制造 223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纸尿裤 2.5 亿片/年、卫生巾 0.5 亿片/年、护理垫 0.3 亿片/年				实际生产能力	纸尿裤 1.875 亿片/年		环评单位	厦门昱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泉安环评[2023]表 4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12.2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50524MMA33RBKF2Y001P				
	验收单位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粤珠环保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		所占比例（%）	2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		所占比例（%）	2.5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22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50000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福建优妮舒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50628MA3254QLX3		验收时间	2024 年 1 月 19 日-20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1632	0	0.1632	/	/	0.1632	/	/	+0.1632	
	化学需氧量	/	/	/	/	/	0.0816	/	/	0.0816	/	/	+0.0816	
	氨氮	/	/	/	/	/	0.0082	/	/	0.0082	/	/	+0.0082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11631.36	/	/	11631.36	/	/	+11631.36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35.5584	33.8832	1.6752	/	/	1.6752	/	/	/	+1.6752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